

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发布

“中华瑰宝”向未来

“标准化”建设,对于中医药的传承发展意义重大。我国已有3000多项中医药标准。7月31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年)》,部署20项具体任务及25项专栏任务,对现有标准体系再“升级”,为推进中医药现代化和产业化、促进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这份升级版方案,有哪些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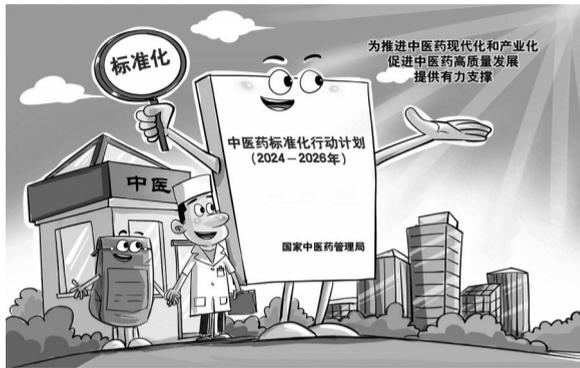
——需求导向,标准要跟上。

制定20项老年人、妇幼、儿童和青少年等重点人群健康干预指南,研制中医特色诊断、治疗、治未病智能化装备标准……行动计划针对新时代人民群众健康需求,部署加强重点领域中医药标准供给,并提出完成180项中医药国内标准和30项中医药国际标准制定的要求。

——质量优先,技术更前沿。

加快中医药标准与人工智能等新型科学技术的互动发展,开展标准数字化试点……行动计划专门将“推动中医药标准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列为重点任务之一,让中医药标准更有“科技范儿”。

——应用为本,落地才见效。



新华社发

行动计划明确“公开共享中医药标准信息,通过标准数字化、新媒体等途径开展标准解读宣贯”,“编印出版中医、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推广手册”,为中医药标准落地应用打了一剂“加强针”。

“标准化”是否影响中医药辨证论治?

《黄帝内经》《伤寒杂病论》《本草纲目》……纵观数千年中医药发展史,中医经典在勤求古训、博采众方基础上不断简化、优化,“标准化”贯穿始终。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不同医家的临床实践经验和思维方式确有所不同,但个体化诊疗并非毫无章法,也有共性。“标准化”不仅可以最大程度降低看中医、用中药的风险,也有助于

“传承精华、守正创新”。

“标准化”能否加快中医药“走出去”?

首个国际标准化组织中医药标准《ISO17218:2014 一次性使用无菌针灸针》的颁布,让中华民族传承几千年的针灸针有了国际通行标准,带动中医药产品、技术、服务在全球广受青睐。

中医针灸、藏医药浴法先后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黄帝内经》和《本草纲目》入选世界记忆名录。中医药与国际“接轨”,同样离不开标准“架桥铺路”。

全国中医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工程院院士张伯礼表示,相信“中华瑰宝”还将焕发璀璨光芒,更加自信走向未来! 据新华社



对于大学生来说,暑假兼职怎样找,怎样才能从五花八门的招聘信息中寻找心仪的岗位。初入职场第一份工作,行业术语、“职场黑话”听不懂怎么办?最近“00后”新媒体运营师腊林涛将直播话题聚焦“暑期求职经”,以学长身份在直播间里手把手教你测评招聘信息,帮助职场新人避坑,通过识别岗位、解读招聘需求等方式,实实在在地帮助初入职场的年轻人。

手把手教你测评各类招聘信息

“00后”直播间里当起“求职陪跑”

关注职场新人求职 手把手教你避坑

从大二开始,腊林涛积极参与各类公益活动,在老师的支持下,和同学一起成立了创享工作室,致力于活动策划、新媒体平台的运营,毕业后创业开新媒体公司,转眼六年。

相对成功的创业经验,实实在在地招聘、用人,在业务拓展、项目执行时,也时常将优秀的学弟、学妹推荐给有岗位需求的用人单位。被母校评为优秀毕业生,被学校新传学院聘为就业指导老师。

今年4月5日,在给自己旗下一个新媒体工作室招聘直播小助理时的一次偶然经历,使他萌生了通过直播互动、现场测评、求职陪跑的方式,帮助职场新人避坑。

腊林涛说:“我当时给求职小助理的女生倒了一杯水,花了2分钟时间从头到尾看完了她的简历。我印象很深刻,我问她的第一个问题是,作为后期熟练工,为

什么要选择转行做小助理。没想到她突然哭了。”

“你是第一个看完我简历的面面试官,谢谢你。”女生解释道,“我的理想工作是运营账号,面试了很多家公司,他们要么不看简历,要么疯狂压榨我剪辑视频,我做不到……”

“帮大学生找到合适的暑期兼职,帮职场新人定位自己的第一份工作,帮迫切需要转行的朋友们寻找新的出路。在诸多新媒体账号中,我或许可以从这个角度,通过直播互动、现场测评、求职陪跑的方式,给予他们帮助。”次日,腊林涛经过慎重考虑,将面试小助理的这名女生推荐给了他的朋友的公司,转眼近4个月,这名女生已经迅速成长为一名合格的新媒体运营工作者。也就是从这一天起,腊林涛开始线上、线下同步行动,关注职场新人求职,手把手教大家避坑。

“求职陪跑”为职场新人启蒙

从4月10日第一条视频播放量近8000次;5月13日以亲身面试100家公司为主题的测评视频,播放量近百万,点赞量超1.5万;至7月中旬,每期视频播放量均超过30万,从用户画像看,观看、参与评论互动的基本都是年轻人。

从支招视频、实地测评到每天固定时间直播互动,接受咨询,提供定制方案。经过3个月的尝试、探索,腊林涛将这个全新的尝

试定位为“求职陪跑”。

“一句话解释‘求职陪跑’,就像是律师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文书的定制模板,提供针对各种法律问题的咨询和辅导,不代理不出庭但帮助当事人厘清思路的服务叫做‘律师陪跑’一样,‘求职陪跑’和传统的猎头、HR不同,就是希望通过这样一对一的,个性化的方案指导,为职场新人启蒙。”腊林涛说。

解读招聘信息 助力职场新人“爱一行入一行”

也就是这个暑假,腊林涛才开始每天直播,线上收集案例,线下精细化分析,帮助想要找暑假兼职的大学生,读懂招聘信息,避雷“职场黑话”,帮助初入职场新人寻找第一份“完美工作”。

这样的互动在短短一个多月里,已经收获了上万粉丝。腊林涛说:“我发现很多年轻人,仅仅凭专业和学历在求职,处于盲目求职的状态。在开始直播这个话题后,大家真实讲需求,我和团队小伙伴通过现场测评、行业互动等方式,给大家服务。”

“例如周六自愿加班,就是单体的意思。22时后下班报30元打车费,基本等于工作时间额外从18时要延长到22时。薪资5000元到8000元,实习期无责底薪2000元,就是实习期只有2000元工资的意思。常年招工就是留不住人的意思。”直播间里,腊林涛打开招聘软件逐一为网友解读招聘启事上所谓的“职场黑话”。

7月30日上午,在腊林涛的公司,他在对当月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复盘后,对记者说:“第一份工作对每个人的职业规划都非常重要,我就从这个角度来将我收集到的相关经验分享给大家,希望能帮大家避雷‘职场黑话’,助力职场新人‘爱一行入一行’。”

说到给职场新人的求职建议,腊林涛说:“如果是专科生,性格外向的可以考虑销售,性格内向的同学可以考虑学习一门技能。当然学历提升是最优推荐。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同学,如果不喜欢大学所学专业,可以选择在校期间辅修自己喜欢的专业。毕竟这类同学,学习能力不错,与其盲目就业,不如重新出发,找到自己的热爱。当然,我的大学老师给我说的,步入社会第一步,首先要接受自己是普通人,要务实。从实习开始认识所选择行业,先就业再择业,也不失为一条捷径。”

本报记者 李佳
实习生 屈凡瑛 顾叶 叶蕊绮

西安通报21起“违规校外培训”处罚情况

7月31日,记者从西安市教育局了解到,近期西安市新城区、碑林区、莲湖区、雁塔区、未央区、临潼区、蓝田县等持续巩固深化“双减”工作成效,紧盯暑期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关键节点,不断加大联合执法力度,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昨日,西安市“双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了西安易道潜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新城区金花北路169号天彩大厦A座802室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王某以个人名义在新城区长乐中路西光广场商铺三楼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等21起违规校外培训行为处罚情况。

西安易道潜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在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169号天彩大厦A座802室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新城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19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徐某某,以个人名义在新城区金花北路169号天彩大厦A座804室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新城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

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27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王某,以个人名义在西安市新城区长乐中路西光广场商铺三楼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新城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28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李某,以个人名义在碑林区和平路66号二楼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碑林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30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雷某某,以个人名义在莲湖区北门里209号院7层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莲湖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18000元

的行政处罚决定。

曹某某,以个人名义在莲湖区北门里209号院5层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莲湖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96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唐某,以个人名义在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36号青松公寓A座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雁塔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30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周某,以个人名义在西安市雁塔区电子西街2号融侨馨苑小区25号楼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雁塔区联合行动组现场约谈机构负责人,责令立即停止违规培训行为,退还所收费用。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当事人作出罚款132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本报记者 张彦刚